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
害虫防治项目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JD-CLKZ2019014](#)

采 购 人：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

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

发 放 时 间：[2019 年 8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招标清单及相关要求

第一章 招标公告（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序号	项目内容
1	采购人：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
3	招标范围：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灭杀对象：老鼠、蚊蝇、蟑螂、蚂蚁；灭杀范围为长乐客栈一期二期、长乐鸿禧室内外整体环境）。
4	服务周期：壹年。最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下一年度招标程序尚未完成，可顺延合同至下一年度中标人确定后终止。
5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6	投标有效期为 30 日历天
7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为壹份，副本份数为贰份（装订成册），密封至同一个密封袋中。
8	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12: 00 提问方式：邮件发送至邮箱（307626480@qq.com）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17: 00 前 答疑澄清获取方式：自行在“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采购人澄清文件（如有）将按时公布在“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网站”，请及时关注。澄清文件自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网站”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19 年 9 月 5 日 14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扬州市东关街 357 号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会议室
10	开标时间：2019 年 9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扬州市东关街 357 号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会议室
11	评标时间：2019 年 9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评标地点：扬州市东关街 357 号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会议室
1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3	招标文件费用：300 元/份（不退）
14	本项目预算价为 84500 元（人民币），预算价等于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其中长乐客栈酒店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70000 元（人民币），长乐鸿禧酒店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14500 元（人民币）。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5	<p>其他：</p> <p>1、下文中与前附表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p> <p>2、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授权委托人必须提前半小时到达开标现场进行签到、递交投标文件。</p> <p>3、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扬州市名城建设有限公司网站”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三个工作日，未有质疑的，将与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分别签订服务合同。</p> <p>4、付款进度：合同签定后，根据服务时间，按月对账开票，货到票到，原则上需6个月后按时间进度付款。付款时乙方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不予付款。</p> <p>5、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用为中标人支付，跟采购人无关，请投标报价时予以综合考虑。收费标准按照国家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64%执行。</p> <p>6、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请用信封装好，在封面备注投标人名称），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或在投标截止前一天下午17:00前汇至采购人账户，但投标时须提供已汇款证明）。账户名：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 账号：467658205327 开户行：中行盐阜支行 联系电话：87807889）。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退还；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中标后转为履约质量保证金，合同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如投标人恶意报价，或未按采购人要求履行合同，采购人将不予退还。</p> <p>7、开标、评标过程由公司纪检全程参与监督。</p>
16	<p>(一)代理机构：江苏建达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琳 邮箱：307626480@qq.com 电 话：15050787398 传真：0514-82898978 地址：扬州市广陵区江都南路669号东方国际食品城2栋5楼</p> <p>(二)采购单位：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刘女士 电 话：0514-87993333 87807870 地址：扬州市东关街357号、扬州市泰州路45号</p>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扬州市长乐鸿禧酒店有限公司。
- 1.2 项目名称：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
- 1.3 招标范围：详见前附表。
- 1.4 质量要求：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符合环保要求。

2. 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2.1 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 1) 投标函(原件)
- 2) 资格声明(原件)

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若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6) 具备扬州市爱卫会颁发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证书”且为江苏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会员单位(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拟投入消杀人员需具有爱卫会颁发的“专业培训合格证书”(不少于4名)。(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 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

本项目进行集中考察, 不召开答疑会。

考察时间: 2019年8月22日 下午 15:00—17:00

联系人: 薛主任 联系电话: 15358501500

联系地址: 扬州市东关街357号

没有进行集中现场考察的投标人,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费用

3.1 招标文件售出后, 不予退还。

3.2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招标代理费用等, 投标人投标报价时须予以综合考虑。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适用法律

4.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制约、保护和调整。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及投标过程中可能发出的补充文件:

- 招标公告(略);
- 投标人须知;
- 投标文件格式;
- 合同主要条款;
- 招标清单及相关要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 投标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报价明细表

5)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理人参加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五)

6)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8) 扬州市爱卫会颁发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证书”且为江苏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会员单位(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9) 拟投入消杀人员需具有爱卫会颁发的“专业培训合格证书”(不少于4名)(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 害虫防治方案(从施工工艺、方案、施工设备、施工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承诺、现场管理、安全保障等5个方面阐述)(格式自拟)

11) 企业业绩(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复印件中标后需提供原件备查。

8.2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如果投标人弄虚作假，提供虚假参数、信息、资料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报价表中按统一以采购清单中的单位进行报价。

9.2 投标报价

(1) 投标所报单价为综合单价。

(2) 投标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和能力，自主报价，报价包括害虫防治所需用品(包括但不限于药剂)及辅助材料、人工、机械、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3) 应提供明细的投标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没有提供的为废标。

(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交货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计入总报价，同时要充分考虑采购方所属企业经营实际合理安排服务时间，确保采购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5)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详见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此次招标采购服务期限为壹年，一旦中标，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其单价固定，不作调整，采购人要求变动的内容除外。

9.3 害虫防治服务过程中必须规范操作、安全操作，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9.4 投标人应依据本企业的具体经营技术、装备水平、管理水平，视项目的实际情况自主确定各项费用、利润和风险，进行投标报价。

9.5 投标人所报综合单价为履行合同的固定单价，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采购人主动提出的变更除外），具体结算方式详见“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9.6 本次投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 投标货币

10.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等用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须向采购人缴纳 10000 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请用信封装好，在封面备注投标人名称，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或在投标截止前一天下午 17:00 前汇至采购人账户，但投标时须提供已汇款证明。

账户名：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有限公司

账号：467658205327

开户行：中行盐阜支行

联系电话：87807889

11.2 未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退还；中标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中标后转为履约质量保证金，合同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如投标人恶意报价，或未按采购人要求履行合同，采购人将不予退还。

11.3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
- 3) 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情况；
- 4) 中标人不能及时服务，影响使用单位正常经营；
- 5)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含辅助产品）不符合采购人及国家和行业要求。

1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后 30 日历天。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需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原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一式三份（一正二副）一起封装，共计一个密封袋。

14.2 所有封袋都应写明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和项目名称，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此公章要与投标文件上的公章相同。

14.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交”的投标文件，或不被接受的投标时，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

14.4 如果密封袋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5. 投标截止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地点并由接收人签收。

15.2 采购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

16. 逾期的投标文件

1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逾期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并退还逾期的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7. 开标

17.1 开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公开进行，开标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17.2 开标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未出席开标会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17.3 开标时，采购人先核验所有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确认无误后，由投标单位推选的代表（授权委托人）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单位名称、投标价格及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17.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采购人将宣布该投标文件无效。

17.5 采购人将对开标过程做好记录，存档备查。

17.6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 (2)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未出席开标会的，或者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的。

18. 评标委员会

18.1 评标委员会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大宗物资采购领导小组成员组成。

18.2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8.3 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

19.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19.1 开标结束后，即进入初步审查（资格审查）程序，评标委员会将审查供应商资格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20. 重大偏差

投标文件有下述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如为预审）；

(5)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必须提交的相关资料的；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8)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0) 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废标和拒绝接受的其他情形。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1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的；

(13) 投标报价中相同服务的报价不一致的；

(14) 投标人资格不符合要求的；

(15) 未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6)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本项目进行集中现场考察的；**

(17)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次数进行报价的。

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采购人可依法重新招标。

21.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详细评审只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初步评审不合格不参与详细评审。

评标细则：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打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排名第一，依此类推确定排名顺序，按排名顺序先后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 70 分，技术文件 20 分，企业业绩 5 分，企业实力 5 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项 目	评 分 标 准
企业实力 (5分)	①投标人为个体户或注册资本金 50 万元以下的得 0 分；50 万元（含）以上、300 万元以下的得 1 分；300 万元（含）以上得 2 分。 ②具备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证书，有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
企业业绩 (5分)	企业能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四星及四星级以上酒店或大型企事业单位害虫防治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5 分（以合同为准，原件中标后备查）。
技术文件 (20分)	害虫防治方案评审：各评委从服务人员配置 4 分、防治设备 4 分、防治药剂及辅助用品 4 分、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4 分、服务承诺 4 分等几个方面进行打分。技术标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汇总后的平均分。
价 格 (70分)	所有有效投标人的各投标总价的最低价（不含税价）为基准价得满分 70 分，投标人投标价每高于基准价 1%扣 0.3 分）。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上述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评委会成员应严格按以上具体评审内容及相应分值客观、公正地进行评分。

26. 定标

26.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根据评标方法，推荐不超过 3 家有排序的合格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公示后，暂定为中标人。

26.2 排序原则：（1）按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2）当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优先；（3）当得分和报价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26.3 采购人暂定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后，采购人将保留到投标人现场考察的权利，中标候选人应予以支持。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无服务能力、主动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名顺序顺延排名靠后的中标人候选人为中标候选人。

27. 评标过程的保密

27.1 在宣布中标人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等有关信息，均不得泄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投标人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将被判为废标。

六、授予合同

28. 中标

28.1 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该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序第一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公示三个工作日，未有质疑的，经采购人确认其有服务能力后，采购人将向中

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通知其他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于未中标单位，采购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28.2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

29. 在定标时变更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定标及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服务清单及数量进行变更，中标人不得要求增加单价费用。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原件) (格式一)

二、资格声明(原件) (格式二)

三、开标一览表 (格式三)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四)

五、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理人参加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格式五)

六、营业执照副本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原件) (格式六)

八、扬州市爱卫会颁发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机构备案证书”且为江苏省有害生物防制协会会员单位(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九、拟投入消杀人员需具有爱卫会颁发的“专业培训合格证书” (不少于 4 名)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害虫防治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一、企业业绩(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如有)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复印件中标后需提供原件备查。

格式一：

投 标 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的招标文件，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愿以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的价格，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并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有关澄清和补充说明（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30日历天。在这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本次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含承诺书）将作为服务合同的附件。

4、我方愿意向采购人提供与本次招标的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签订的合同来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以及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7、如果我方有幸中标，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指定地点，与你方签订合同。

投标人（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格式二：

资格声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法定代表人： _____

2、本次采购要求的其他资格文件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虚假，自愿丧失中标资格，一年内退出采购市场。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三：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扬州市长乐客栈酒店、长乐鸿禧酒店害虫防治项目
服务周期	壹年。最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下一年度招标程序尚未完成，可顺延合同至下一年度中标人确定后终止。
投标总价 (元)	含税总价：_____元， 其中长乐客栈酒店_____元，长乐鸿禧酒店_____元。 不含税总价：_____元， 其中长乐客栈酒店_____元，长乐鸿禧酒店_____元。
备注	税率：_____ %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投标报价明细表 1

长乐客栈：

单位：人民币元

防治项目	防治月份	防治次数		室内每次 单价(元)	室外每次 单价(元)	小计	备注
		室内(次)	室外(次)				
灭鼠	10月-9月	12	12				
灭蚊虫 蟑螂	10月	3	4				
	11月	3	4				
	12月	2	2				
	1月	2	2				
	2月	2	2				
	3月	2	2				
	4月	2	2				
	5月	3	4				
	6月	3	4				
	7月	3	4				
	8月	3	4				
9月	3	4					
合 计		元					
税金(税率 %)		元					
总 计		元					

投标人(盖章)：

备注：1、报价包括害虫防治所需用品（包含但不限于药剂）及辅助材料、人工、机械、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2、上表中防治数量为本单位的预算量，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结算时单价不变。投标报价中相同服务的报价须一致。3、以上单价报价为不含税价。请在表中单独注明税率及税金。4、最终评标价为不含税价。

投标报价明细表 2

长乐鸿禧酒店：

单位：人民币元

防治项目	防治月份	防治次数		室内 每次 单价 (元)	室外 每次 单价 (元)	小计	备注
		室内 (次)	室外 (次)				
灭鼠	10月-9月	12	12				
灭蚊虫 蟑螂	10月	3	4				
	11月	3	4				
	12月	2	2				
	1月	2	2				
	2月	2	2				
	3月	2	2				
	4月	2	2				
	5月	3	4				
	6月	3	4				
	7月	3	4				
	8月	3	4				
	9月	3	4				
合 计		元					
税金 (税率 %)		元					
总 计		元					

投标人（盖章）：

备注：1、报价包括害虫防治所需用品（包含但不限于药剂）及辅助材料、人工、机械、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2、上表中防治数量为本单位的预算量，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结算时单价不变。投标报价中相同服务的报价须一致。3、以上单价报价为不含税价。请在表中单独注明税率及税金。4、最终评标价为不含税价。

格式五：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人）的_____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投标人盖章）

格式六：

投标人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律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接甲方_____事宜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害虫防治范围及价格

乙方负责甲方指定区域的害虫防治处理。具体如下：

灭杀范围：_____

灭杀对象：_____

合同价：_____（大写），¥：_____元（小写）

二、运作方式

1、**害虫防治**计算防护次数以乙方提交的经甲方人员验收后签字的操作单为准。

2、乙方需提供甲方害虫防治的时间排列表以供甲方进行核查。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的**害虫防治**时间要求进行**害虫防治**，特殊情况双方协商确定。

3、乙方在害虫防治中如造成人员伤害及机械、设备等的损坏，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义务。

4、**害虫防治**设备、工具、材料、药剂等均由乙方自行提供，并承担相关费用。

乙方所使用灭杀药剂必须符合国家饮服行业要求，安全有效，并具有 MSDS 安全数据。乙方所使用灭杀药剂的生产厂家必须“三证齐全”（即企业营业执照、国家农业部农药登记证、生产许可证）。

推荐使用药剂：

灭鼠：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高效低毒第二代抗凝血鼠药：大隆、溴敌隆。

灭虫：南通功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生产 2.5%卫得高效氟氯氰菊脂悬浮剂、攻百害强力复配悬浮剂、5%大功达高效氯氰菊脂悬浮剂、21%环卫乐乳油；安徽康宇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的 2.5%高效氟氯氰菊酯悬浮剂，21%高效氟氯氰菊酯乳油。

药剂使用须达到灭杀效果，如效果不佳，需及时调整；使用过程中，以防药物抗药性，也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

消杀频率：（详见附件）

三、结算方式

1、乙方按协议价收费用。

2、双方以每次操作单（双方签字）作为结算的原始凭据，每月 25 日对原始凭据汇总，双方凭单对账并核对好费用，经双方负责人签字认可。

3、合同签订后，根据服务时间，按月对账开票，货到票到，原则上需 6 个月后按时间进度付款。付款时乙方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不予付款。

4、本合同价格采用固定单价方式(不含税单价),不含税单价不因税率的调整而发生改变。最终以实际服务次数进行结算。

5 合同终止后 10 日内结清前期所有费用。

四、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须对灭杀服务时间进行安排确认,并提前通知乙方。

甲方应严把害虫防治质量验收,有权将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地方要求乙方重新操作。

2、甲方将指派专人对乙方工作给予配合、监督。对每次服务后进行验收、签字认可。

五、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做到规范操作,安全操作。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2、乙方使用的药剂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要求,卫生应符合本市卫生防疫部门的要求。

3、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特殊要求,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4、如属操作原因或乙方人为因素造成的甲方物品损坏(或其他损坏),乙方按行业规定予以相应的赔偿或双方协商处理。

5、乙方需选派素质好、责任心强的持证人员进行服务,确保质量。进场服务人员必须“一穿三戴”(穿防护服、戴防护帽、防护口罩、防护手套);进场服务人员必须在 4 人以上,其中要有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把关。如遇特殊情况需增加灭杀次数,不增加费用,并做到随叫随到。

6、乙方需提供操作人员的身份证(并留存复印件)、照片。

7、乙方操作人员需按照甲方要求穿着制服、佩戴铭牌。

8、乙方操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如遇客人,要做到微笑敬语,但不可代表甲方为客人提供服务,若因乙方操作人员不当,造成客人投诉的,由乙方担承担赔偿责任。

六、其他事项

1、甲方因特殊原因需要进行临时害虫防治,应及时与乙方进行沟通,协商解决。

2、乙方因设备故障,人员等因素,造成未能及时防治,应及时与甲方沟通,双方沟通解决。

3、双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遵守甲方酒店各项有关安全、卫生、保安等规章制度。因一方工作人员的行为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方有权向过失方索赔。

4、乙方操作中若造成人员伤亡及设备、工具损坏,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5、甲、乙双方应对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严格保密,任一方均不得泄露给他人。

七、合同终止

1、任何一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的,必须提前三十日(自收到通知书之日算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2、如果乙方没有提前三十日通知甲方,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果甲方没有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违约金=此前平均每日乙方害虫防治的费用×30日×50%。

3、因不可抗力拒的因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八、合同期限

1、服务周期壹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如遇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工期顺延，相关事宜由双方协商并迅速解决。**如下一年度招标程序尚未完成，可顺延合同至下一年度中标人确定后终止。**

2、未尽事宜经双方另行协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五章 招标清单及相关要求

一、招标清单

详见投标报价明细表。

二、相关要求

1、灭杀服务对象及范围

1) 灭杀对象：老鼠、蚊蝇、蟑螂、蚂蚁。

2) 灭杀范围：室内外整体环境（长乐客栈一期二期、长乐鸿禧室内外整体环境）

2、药剂使用要求：

1) 所使用灭杀药剂必须符合国家饮服行业要求，安全有效，并具有 MSDS 安全数据。

2) 所使用灭杀药剂的生产厂家必须“三证齐全”（即企业营业执照、国家农业部农药登记证、生产许可证）。

3) 推荐使用药剂：

灭鼠：使用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高效低毒第二代抗凝血鼠药：大隆、溴敌隆。

灭虫：使用南通功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生产 2.5%卫得高效氟氯氰菊脂悬浮剂、攻百害强力复配悬浮剂、5%大功达高效氯氰菊脂悬浮剂、21%环卫乐乳油，安徽康宇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的 2.5%高效氟氯氰菊酯悬浮剂，21%高效氟氯氰菊酯乳油。

以防药物抗药性，具体使用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

3、害虫防治人员必须在 4 人以上，其中要有一名项目负责人负责把关。如遇特殊情况需增加灭杀次数，

不增加费用，并做到随叫随到。